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11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第一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11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秦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>的议案》 1.议案内容:

为了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,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,充分调动 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,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 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,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,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,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拟定《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8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 1.议案内容:

为保证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约束机制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《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9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为增强公司人员稳定性,吸引和留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优秀人才,实现公司整体利益与员工个人利益的紧密结合,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,公司拟提名李业强、孙卫超等82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88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 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相应地拟定了激励对象名单。经核查,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符合《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》(公告编号: 2024-080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票期权授予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针对公司实施的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,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》。本协议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最终确定的获授激励对象签署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,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6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27日